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发现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。经核查，截至本公告报出日，本次冻结金额约 675.77 万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基本情况

序号	开户银行	账号	账户性质	金额（元）
1	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	2100*****	工会账户	5,081,114.87
2	中国银行	3038*****	一般户	262,068.90
3	交通银行	2170*****	一般户	48,890.35
4	招商银行	7559*****	一般户	1,128,015.53
5	光大银行	5232*****	一般户	165,020.04
6	建设银行	2108*****	一般户	4,362.47
7	邮储银行	1004*****	一般户	19,454.03
8	邮储银行	1004*****	一般户	4,466.40
9	兴业银行	4220*****	一般户	333.55
10	兴业银行	5320*****	一般户	5,172.50
11	营口银行	5388*****	一般户	21.41
12	朝阳银行	51300*****	一般户	4,694.44
13	农业银行	0657*****	一般户	2,826.08
14	华夏银行	1875*****	一般户	6,757.57
15	民生银行	6996*****	一般户	17,069.74
16	本溪银行	5001*****	一般户	0.00
17	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	210*****	资金归集户	107.37
18	葫芦岛银行	200*****	一般户	1,169.66
19	辽沈银行	070*****	一般户	6,111.11
合 计				6,757,656.02

二、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

因大连万向港航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连万向”）与公司航道、港口疏浚合同纠纷一案，大连海事法院近日下发《民事裁定书》【(2025)辽72民初520号】，准许大连万向向大连海事法院申请的财产保全，查封、冻结公司

名下的 6200 万元银行存款或等值财产。

三、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经核查，截至本公告报出日，公司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 19 个，被冻结资金合计约 675.77 万元，本次被冻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10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0.42%。但因本次被冻结银行账户范围较大，冻结期间已对公司资金收付产生一定影响。

四、公司应对措施

目前，公司正在积极协调银行账户解封事宜。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也将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手段，稳定公司发展，保障公司经营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缓解公司资金压力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情况说明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